

劉強編

指
文
字
階
梯

商務印書館發行

哲 學 階 梯

究必印翻權著作有書此

中華民國十九年七月初版

回每冊定價大洋伍角

外埠酌加運費隨費

編纂者

劉

發行兼
印刷者

上海商務印書館
及各埠路
上 海 賽 山 強

上海 賽 山 強

INTRODUCTION TO PHILOSOPHY

By

LIU CHIANG

1st ed., July, 1930

Price : \$0.50, postage extra

THE COMMERCIAL PRESS, LTD., SHANGHAI

All Rights Reserved

敍

不佞在光華大學教授哲學概論之初年，諸生每苦於哲學範圍之廣遠，無從窺其涯際者。於是乃爲之編一小帙，顏曰哲學階梯，將所有哲學問題略述梗概。每篇必有界說及各家對於各問題之見解。文詞務求其淺顯，敘述務求其簡明，使初學者有所問津，非敢云貢獻於學術也。

是編所述之哲學問題多本於帕特利卽(Patrick)及希賓(Hibben)兩氏。其書目見是編末版。希爲普林斯敦大學哲學教授及校長，在哲學界上聲聞頗隆。帕爲愛阿亞邦立大學哲學教授，作者曾受業於其門，故於其哲學思想多所採取。此外作者並未將所有參考書籍全行錄入，僅擇其採用之最屢者，蓋是編之材料不囿於有數哲學者之意見也。

民國十六年十月五日識於滬西光華大學校

哲學階梯目錄

第一卷 哲學之範圍

第一篇 哲學之界說

第二篇 哲學與其他問題 ······ 四

第一節 哲學與宗教

第二節 哲學與文學

第三節 哲學與美術

第四節 哲學與科學

第三篇 哲學之間題

第一節 問題之條目

第二節 各問題之敘述法

第二卷 哲學問題

第一篇 本體問題 (Ontology)	111
第一章 總論	111
第一節 本體問題之意義	111
第二節 本體問題之範圍	115
第二章 分論	115
第一節 一元宗 (Monism.)	115
第二節 二元宗 (Dualism)	118
第三節 多元宗 (Pluralism)	118
第二篇 宇宙問題 (Cosmology)	四11
第一章 總論	四11
第二節 宇宙問題之意義	四11

第二節 宇宙問題之範圍

四三

第二章 分論

四三

第一節 太陽星系論

四三

第二節 世界論

四四

第三節 空間時間論

四六

第四節 生命論

五二

第五節 天演論

六二

第六節 目的論

七二

第七節 神論

七六

第八節 惡論

八九

第三篇 精神問題(Mind)

一〇一

第一章 總論

目錄

一一一

哲學階梯

四

第二章 分論	一〇四
第一節 靈魂論	一〇四
第二節 心身關係論	一一〇
第三節 意志自由論	一一四
第四篇 認識問題 (Epistemology)	一一六
第一章 總論	一一六
第二章 分論	一一七
第一節 認識起源論	一一七
第二節 認識可能論	一一三
第三節 認識對象論	一一五
第四節 認識實用論	一一八
第五篇 價格問題 (Values)	一一一

第一章 總論	一三一
第二章 分論	一三三
第一節 倫理價格	一四一
第二節 美術價格論	一四一
第六篇 倫理問題 (Logic)	一四七
第一章 總論	一四七
第二章 分論	一四九
第一節 概念論	一四九
第二節 判斷論	一五一
第三節 推理論	一五二
第七篇 社會進步問題 (Social Progress)	一五四
第一章 總論	一五四

第二章 分論 一五九

第一節 古代之社會進步觀 一五九

第二節 中代之社會進步觀 一六一

第三節 近代之社會進步觀 一六二

第四節 最近之社會進步觀 一六四

第五節 結論 一六九

第八篇 政治問題 (Politics) 一六九

第一章 總論 一六九

第二章 分論 一七〇

第一節 原法論 一七〇

第二節 原權 一七二

第三節 原政論 一七四

哲學階梯

第一卷 哲學之範圍



第一篇 哲學之界說

(I) 通常之界說：何謂哲學？此問題人各一說，莫衷一是，從未有一完滿之答覆。究竟作者亦不欲其有完滿之答覆；蓋完滿者劃一也，劃一者無進步也。故作者僅將各家之界說臚列於下，其高低優劣聽閱者之自評而已。

(A) 哲學者研究文化意義與價值之學也。哲學發端於驚愕之本能與好奇之情感，而漸變為重要之思想。故哲學實一科學方法之研究，企圖了解

人生觀與世界觀之意義也。此一界說也。

(B) 德人耶路撒冷 (Jerusalem) 曰，『哲學者聯合人生通常之閱歷與各科學所研究之結果，使成一切實與適當之世界學理也。』

(C) 英人斯賓塞 (Spencer) 曰，『哲學者一完全有系統之學問也。』

(D) 又一說曰哲學者內察人生情感與熱望，外察事物性質與分量之學也。

(E) 或曰哲學者企圖統一思想之學也。此說與斯賓塞款同。

(F) 哲學者企圖研究事物之正確配景也。凡徒有知識而無信仰與好奇之態度者，實類瞽者戴鏡毫無所覩也。

(G) 哲學者解釋人生之學也。哲學欲探人生問題之鎖鑰，使其開闔自如，不致納於不正之軌道也。

(H) 希臘巨哲柏拉圖(Plato)曰，『哲學家者觀察萬古萬物之人也。』

(II) 哲學界說之演進

(A) 哲學在英文爲 Philosophy，爲希臘文 Philo 與 Sophia 兩字所合而成。Philo 者愛也，Sophia 者智也，合而言之爲愛智。然能愛智者未必有智；故愛智者不必爲哲學家，唯哲學家則未有不愛智。故哲學家智者也，非僅愛智者也。

(B) 在希臘柏拉圖及亞理斯多得(Aristotle)時代，哲學之意義漸變爲真確之學問；學問非他，由理性所發生之學問也。

(C) 時久年湮至斯多噶(Stoic)與伊壁鳩魯(Epicurean)時代，哲學之意義漸變漸狹。此二派哲學家之所謂哲學者，人生之嚮導也。在斯派人生之嚮導爲正當生活之方法；在伊派人生之嚮導爲幸福生活之方法。

(D) 在中世紀時代政治糾紛，宗教專恣；哲學之意義因之遂變爲人生之實用指導。

(E) 降至今日論哲學意義者可分爲兩宗：其一主張哲學雖不可充代特別科學，而不可不以改良社會爲宗旨；其一則主張哲學完全爲研究文化之學，其發端由於好奇，其目的在於求智，與人生應用之事物毫無關係也。

第二篇 哲學與其他問題

第一節 哲學與宗教

(I) 宗教之界說何謂宗教？人各一說，莫知孰是；然界說所用之文字雖有不同，而其意義則相去均不遠。茲擇其尤著者數款列之於下，使研究宗教者稍有端倪也：

(A) 宗教者敬天愛人之道也。

(B) 宗教者人類對於其周身環境之總合反應也。

(C) 宗教者人類對於目所不見之能力有倚賴與信仰也；倚賴者以其操縱生死禍福之權也，信仰者望其扶助成全正義也。

(II) 哲學與宗教之異同：哲學與宗教之異同最顯著於宇宙倫理二問題。

茲略論之於下：

(A) 宇宙問題

(1) 宇宙問題爲哲學之一支而亦宗教之一支，兩者俱以研究宇宙爲目的；但在宗教方面，研究之動因乃求人類與環境之調劑，而在哲學方面則不過出於愛智與好學二事而已。

抑又有進者，哲學發端於驚愕，宗教亦發端於驚愕；所不同者，哲學之

驚愕爲理智之階梯，而宗教之驚愕爲感情之階梯，此宗教之驚愕之所以終於驚愕也。

(2) 神學爲宇宙問題之一支，而亦宗教之一支；但哲學家之所研究者爲神存在與性質之間題，而宗教家則深信神爲必有，問題在神人之若何調劑而已。

(B) 倫理問題

(1) 宗教與倫理之不同：宗教之要旨爲博愛，博愛爲正義之動機，不可混視等爲行爲之規律也。

前段曾云宗教之宗旨爲敬天愛人，爲信仰倚賴之能力；爲人生之反應環境；其範圍之遠大非倫理問題所能及也。

(2) 宗教與倫理之類似：宗教愛人之旨與倫理問題相類。宗教信條

之完滿者見舊約米迦書 (Micah) 六章八節，『人之所當爲者言之已彰彰矣；耶和華 (Jehovah) 諸爾無他，唯秉公義矜憫爲懷以事上帝。』此條所含之要點凡五曰公義，曰仁愛，曰憐恤，曰謙卑，曰虔敬。凡此五德實皆人與人之關係也，非天與人之關係也，故曰愛人卽所以敬天也。

(III) 哲學與宗教之關係：哲學與宗教互相倚賴，互相提攜，兩者不能離異

(A) 哲學以理智鞏固宗教之地位；哲學導學者登高山以俯視疑惑之邃谷，使其對於宗教不抱恐怖之態度也。

(B) 凡人莫不有宗教。宗教實人類對於環境之反應也。宇宙間物質之支配，常不滿人類之願望；故宗教家希冀人類不爲塵世所糾纏而能超其身於萬有之外，以求造成一大同無可指摘之世界。此種願望非唯宗教家之所